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邱珈蓉
電話：(08)732-0415#365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ccjivy@ptc.edu.tw

受文者：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2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17139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5010243_11317139900_1_5010243_11317139900_5.pdf)

主旨：檢送本縣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輔導團辦理「鑑識科學教師研習_第2梯次實施計畫」1份，請轉知學校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112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


二、研習資訊如下：

(一)研習時間：113年7月6日(星期六)、7日(星期日) 上午8時至下午4時。

(二)研習地點：國立潮州高中5樓實驗室。

(三)講師：趙振良教師(臺北市立永春高中物理科教師)、石芳慈教師(國立基隆女中物理科教教師)、洪佩琪教師(臺北市立中正高中物理科教師)。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3年5月31日(星期五)截止，請逕至網路表單報名 (<https://forms.gle/JdMzq5TLyrAMtjio8>)，以30人為限，並於113年6月3日



(星期一)前以E-MAIL發送錄取通知及行前通知，如報名踴躍會提早結束並公布。

(五)參加對象：本縣高中師生組隊參加，以1位老師及4位學生為報名原則，並由組隊老師填寫表單，以一校一隊為原則，優先錄取縣立高中隊伍。

三、參加研習教師同意核予公(差)假登記。

四、如有相關報名事項，請洽本案聯絡人：本縣高中精進計畫
行政助理邱珈蓉小姐08-7320415#3658。

正本：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國立潮州高級中學、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國立屏北高級中學、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屏東縣 112 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

「鑑識科學教師研習_第 2 梯次」實施計畫

壹、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

貳、目的

- 一、訓練高中教師以鑑識科學出發面對到真實的案件，透過科學方法重建現場，會運用到科學邏輯推理，以及各種跡證的知識與科學實作。
- 二、引領學員接觸鑑識科學知識與技術，進行跨領域課程教學體驗。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立來義高中、國立潮州高中
- 四、協辦單位：屏東縣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輔導團

肆、參加對象：本縣高中師生組隊參加，以 1 位老師及 4 位學生為報名原則。

伍、研習資訊

- 一、研習時間：113 年 7 月 6 日、7 日(星期六、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
- 二、研習地點：國立潮州高中 5 樓實驗室。
- 三、課程講座：趙振良教師(臺北市立永春高中物理科教師)、石芳慈教師(國立基隆女中物理科教師)、洪佩琪教師(臺北市立中正高中物理科教師)。

陸、報名方式

- 一、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截止，請逕至網路表單報名
(<https://forms.gle/JdMzq5TLyrAMtjio8>)，以 30 人為限。
- 二、由組隊老師填寫表單，以一校一隊為原則，優先錄取縣立高中隊伍。
- 三、113 年 6 月 3 日(星期一)前以 E-MAIL 發送錄取通知及行前通知。
- 四、聯絡人：
 - (一)屏東縣高中精進計畫行政助理邱珈蓉小姐 08-7320415#3658。
 - (二)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蘇怡蓮老師(屏東縣高中精進計畫課程督學)0988376733。

柒、活動流程

時間	第一天課程內容 (7/6)	講師	第二天課程內容 (7/7)	講師
7:40-8:00	報到		報到	
8:00-9:00	鑑識破冰遊戲	講師：趙振良 助教：石芳慈	血跡型態 血跡的化學反應	講師：洪佩琪 助教：趙振良
9:00-12:00	鑑識科學概論 指紋鑑識	講師：趙振良 助教：石芳慈		
12:00-13:00	休息、用餐		休息、用餐	
13:00-16:00	遊戲體驗 (回顧指紋)	講師：石芳慈 助教：洪佩琪	模擬現場偵查 報告與破解	講師：趙振良 助教：洪佩琪
	現場偵查技巧 微物跡證 案件分析與討論	講師：石芳慈 助教：趙振良		
16:00-	下課		賦歸	

捌、預期成效

- 一、參與學員能透過研習獲得啟發，學習到如何運用到科學邏輯推理，以及各種跡證的知識與科學實作。
- 二、預計引領學員接觸鑑識科學知識與技術，進行跨領域課程學習體驗。

玖、其他注意事項：

- 一、參加研習教師同意核予公(差)假登記。
 - 二、工作人員同意核予公(差)假登記，因研習時間適逢假日，得於研習完畢後兩年內核實予以補休，惟課務自理。
 - 三、請帶隊老師於收到錄取通知信件後3日內，將家長同意書掃描檔以電子郵件寄送至 ccjivy@ptc.edu.tw。
 - 四、本案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屏東縣政府112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 五、本研習依照報名順序錄取，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承辦單位得提前截止報名，並於截止後3日內以各學員於網路表單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發送通知。
- 拾、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補充公告之。